保存年限:

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函

地址:100005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53

號

承辦 人:王聖宗

聯絡電話: 29462793#6062 電子郵件: tsung@gsmma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:地礦應字第1141550034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

主旨:核定貴府申請辦理112年度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計畫一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裝

訂

- 一、依據「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計畫執行作業要點」第10點 第1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有關貴府檢送申請計畫書同意核定,惟部分內容請依審查意 見單補充、修正並回復說明;修正後,完成機關用印,紙本 一式兩份,函送本中心備查。
- 三、請依據「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計畫執行作業要點」第9 點第18款規定,完成111年度計畫後,按月填報112年度執行 進度考核管制表。
- 四、隨文檢送審查意見單及112年度「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計畫」執行明細表各1份供參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

副本:本中心主計室